



210302110182
有效期至2027年11月02日止

No. :D-10182-M-2022-01003

检验检测报告

产品名称：民用型煤

受检单位：河北聚达洁净型煤有限公司

标称生产单位：河北聚达洁净型煤有限公司

任务来源：宁晋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检验类别：监督检验

宁晋县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所



宁晋县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所

检 验 检 测 报 告

No. : D-10182-M-2022-01003

共 2 页第 1 页

产品名称	民用型煤		
商 标	—	型号规格	型煤 1 号
生产日期/批号	2021 年 12 月	产品等级	合格品
受检单位及联系电话	河北聚达洁净型煤有限公司 15131967320		
标称生产单位及联系电话	河北聚达洁净型煤有限公司 15131967320		
任务来源	宁晋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	
抽样日期	2022 年 01 月 24 日	检验类别	监督检验
抽样地点	该公司成品库	抽样基数	10 吨
样品总量	检验用	8kg	抽样单编号
	备用	—	抽样人员
送样人	张永峰 贾旭	样品到达日期	2022. 01. 25
封样状态	样品封存完好	检查封样人员	王宁
样品描述	黑色块煤	检验时间	2022. 01. 25-2022. 01. 25
检验依据	GB 34170-2017		
检验项目	全硫 (S_{td})、挥发分 (V_d) 共 2 项		
检验结论	经检验, 检验结果详见附页。 (检验检测专用章) 签发日期: 2022 年 01 月 25 日		
备注	检验结果仅对来样负责。		



批准: 周丽

审核: 陈伟

主检: 陈伟

宁晋县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所

检 验 检 测 报 告 (附页)

No. : D-10182-M-2022-01003

共 2 页第 2 页

序号	检 验 项 目	计量单位	检验方法	技术要求	检验结果	判定
1	全硫 (S _{t,d})	%	GB/T 214-2007	≤0.50	0.37	符合
2	挥发分 (V _d)	%	GB/T 212-2008	≤12.00	9.98	符合

以下空白

